



# 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 代表委任表格

供股東在謹訂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二期48樓The American Club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_\_\_\_\_ 股(「股份」)(附註b)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持有人，  
茲委任本公司股東大會(「大會」)的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於本公司定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二期48樓The American Club舉行的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受委代表(附註c)，並於大會上按下述的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請於適當格內填上「√」號，以示 閣下投票的意向。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d)	反對(附註d)
1.	省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與本公司董事及核數師的報告書		
2.	(a) 重選余錦基先生，BBS, MBE, JP為董事		
	(b) 重選林正弘先生為董事		
	(c) 重選黃聯聰先生為董事		
	(d)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3.	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的本公司股本中未發行股份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		
5.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可購買最多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的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6.	將本公司購回股份的面額加入根據第4項決議案向董事授出的一般授權		

日期：二零零九年\_\_\_\_\_月\_\_\_\_\_日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e、f、g及h)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名字均須填寫。
- 請填上屬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倘並無填寫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義登記於本公司股本中所有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的股東。倘 閣下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若干人士為代 閣下的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委任人士的名字及地址。
- 閣下如擬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在有關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擬投票反對上述決議案，請在有關欄內填上「√」號。如表格獲正式簽署但並無在任何提呈的決議案作出任何特別指示，受委代表將可自行酌情對所有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並無就某一項建議決議案作出任何特別指示，則受委代表將就該項建議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於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決定如何投票。
- 倘以聯名登記方式持有股份，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其中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簽署。倘超過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位於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法團，則必須於代表委任表格蓋上公司印鑑，或由獲正式授權的公司行政人員或代理人簽署。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委託書或授權文件經認證的副本，必須於舉行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方為有效。
- 本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作實。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